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111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上次會議議決及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110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有關本院各業務單位辦理與業務相關採購案之後續驗收時，應先報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指派適當人員主驗。	本院各科室	遵照辦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追蹤

貳、廉政工作執行情形(資料時間 110 年 11 月-111 年 4 月)：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111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 廉政工作執行情形

一、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4 月廉政工作推動情形

(一)辦理反貪活動

1. 院內(含網頁)播放宣導影片、張貼宣導海報及訊息：

- ①大廳跑馬燈播放宣導標語。
- ②院內電子看板刊登高雄市政府廉政倫理規範宣導海報。
- ③新進人員廉政法令宣導測驗。
- ④本室於 111 年 1 月 13 日辦理「111 年度全院環境清潔維護勞務採購」環境清潔及廉政宣導。
- ⑤本室於 111 年 3 月 23 日至 7 月 22 日止辦理廉政法令宣導數位學習活動，刻正辦理中。

2. 辦理本院「111 年度第 1 次廉政法令有獎徵答」測驗活動：

本次測驗將「公務機密」、「機關安全維護」及反貪宣導等法令規定以線上 Google 表單方式填寫，測驗時間為 111 年 1 月 13 日至 2 月 9 日止(共 28 日)，經結果統計共 84 人線上答題，滿分者共 29 人，95 分者共 18 人，足見本次測驗有效達成競賽目的並收宣導廉政法令智識之效。

3. 編纂廉政月刊：

為灌輸同仁廉政法令、反詐騙宣導、消費者保護、機關安全維護、機密維護等相關知識，自 110 年 11 月份至 111 年 4 月份編纂廉政月刊共計 6 期，公佈於院內網站供同仁參閱。

(二) 廉政研究：

本室與高雄市政府政風處共同辦理「111 年高雄市政府政風處廉政自行研究報告-公務員利用職務上之機會詐取財物實務研析暨民眾滿意認同度調查」，刻正辦理中。

(三) 稽查、監辦及聯繫評選(審)作業

辦理本院採購案件之開標、驗收監驗作業，共計 500 案次。

(四) 辦理拒收餽贈案 1 案：

本院 110 年 11 月迄今執行高雄市員工廉政倫理規範執行成效計 5 案(如下表)，依據「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由本室登錄並執行後續程序在案。

登錄日期	登錄人姓名	財物性質	後續處理情形
111.1.19	簡于舫	4 條冷凍牛仔魚	營養室表示因屬帶刺魚類，不適合供應予病患及機構住民，爰請社工室領回
111.1.26	楊志傑	微熱山丘鳳梨酥禮盒	由資訊室領回轉該室同仁分享

111.3.31	卓孟德	紅酒 2 瓶	本室撥打3次電話聯絡致贈人未果，將請總務室變賣後價金歸入本院仁愛基金
111.3.31	蔡秀男	洋酒 2 瓶	致贈人不明故無法退還，其中一瓶非密封狀且內容物不明，將以銷毀處理，另一瓶則由總務室變賣後價金歸入本院仁愛基金
111.4.27	蔡秀男	SOGO 禮券 2000 元	本室於111年5月2日上午電話聯繫致贈人，渠表示至本院回診時再領回

(五)辦理拾金不昧案件 9 件：

本院 108 年 10 月迄今拾獲遺失物計 9 件(如下表)，依據本院「員工拒收餽贈、拾金不昧處理作業要點」辦理後續事宜。

登錄日期	拾獲地點	物品	後續處理情形
110.11.17	繳費機	現金 100 元	無人認領
110.11.18	急診室	現金 500 元	無人認領
110.12.9	1 樓樓梯	現金 500 元	無人認領
110.12.28	1 樓電梯前	現金 100 元	無人認領
111.1.11	大門口	紅色手機	無人認領
111.2.11	1 樓骨科 3 診	現金 100 元	無人領回
111.3.4	體檢室	手機	已通知領回
111.3.8	泌尿科 2 診	現金 19900 元	無人領回
111.3.22	泌尿科 2 診	紅包(內含現金7000元)	無人領回

(六)辦理獎勵廉能：

本室 110 年簽辦本院同仁拒收餽贈敘獎案計 4 次，其中受獎勵者如下：

1. 復健科主任黃雅鳳分別於 110 年 2 月 9 日及同年 5 月 5 日拒收患者致贈 66,000 元現金，按本院員工「拒收餽贈」、「拾金不昧」處理作業要點規定各記功乙次，此節業經本室移請考績會辦理，並經 110 年度第 4 次及第 6 次考績委員會核予復健科主任黃雅鳳各記功乙次。
2. 外科醫師蕭睿虎於 110 年 9 月 6 日拒收患者致贈之茶包、生活用品及 20,000 元現金，按本院員工「拒收餽贈」、「拾金不昧」處理作業要點規定嘉獎 2 次。
3. 胸腔內科醫師陳蕙君於 110 年 5 月 1 日拒收患者致贈之日月潭紅茶禮盒及現金 2,000 元，按本院員工「拒收餽贈」、「拾金不昧」處理作業要點規定嘉獎乙次。對開標主持人宣導決標前底價應保密計 109 案。
4. 其餘未達敘獎標準者，均列入年終考績參考。

二、本院廉政工作策進作為

(一)賡續推動廉政宣導工作

適時利用廉政月刊、社會參與及廉政教育等方式，辦理反貪宣導，強化同仁對政風法令之認知，並結合民間力量，促進全民參與，共建廉能政治。

(二)適時辦理業務稽核，並研提興革建議

針對本院辦理業務可能之缺失，適時辦理業務稽核，並研提具體建議，簽陳院長後供業務單位策進改善。

(三)精緻查處作為

針對首長、上級交查、民意代表質詢、媒體報導及民眾檢舉案件，秉持毋枉毋縱之原則，審慎詳實查察，建立廉潔辦公環境，維護本院優良形象。

叁、轉達上級機關廉政政策指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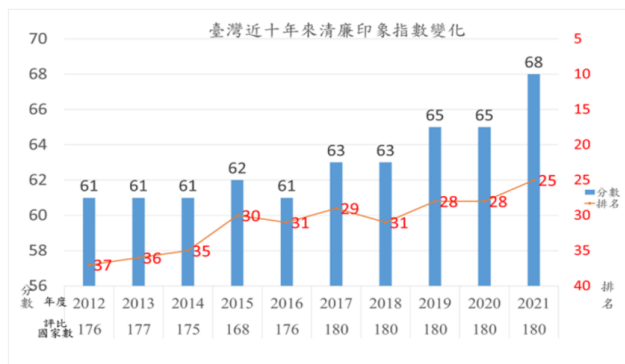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11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主席指示事項

- 一、有「鑑於近年屢有機關採購案承辦人員因未確實遵守「採購人員倫理準則」相關規定而招致檢舉，請各單位主管加強宣導相關法紀觀念，並請辦理採購業務之同仁多留意言行舉止，深化正確法紀認知，嚴守分際及規定，避免大眾對採購過程產生疑慮。
- 二、請各主管落實申領小額補貼款內控機制，在核定相關費用時，尤其是加班費要特別注意，對於部分同仁的上班時間，包含加班的時間點，都要特別關心，這部分要嚴加控管瞭解實情。

肆、專題報告(政風室)

2021 年全球清廉印象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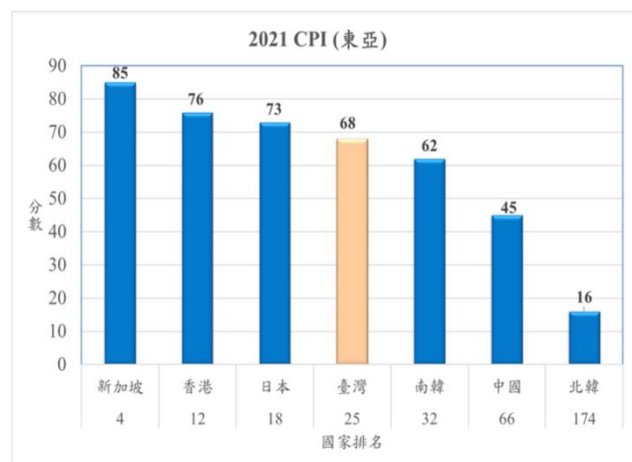
台灣透明組織於1月25日公布由國際透明組織評比的2021年全球清廉印象指數（Corruption Perception Index, 簡稱CPI），以滿分100代表高度清廉的國家，在全球180個納入評比的國家和地區中，丹麥、芬蘭與紐西蘭三個國家，以88分，成為全球最清廉的國家，挪威、新加坡及瑞典，則是同樣以85分排名第4，瑞士則是以84分名列第7。我國則是以68分，25名的成果，邁入全球廉潔前段班。整體而言，全球平均43分，更有超過2/3的國家（123國）清廉分數仍低於50分，突顯貪腐問題仍持續侵蝕世界各國的人權與民主自由。



2021年清廉印象指數是由國際透明組織蒐集過去兩年來自12個組織的13個原始調查資料而成。其中，在8個涵蓋臺灣之調查資料的計算下，我國得分為68分，排名全球

第25名，分數與排名都各增加3分與上升3名。我國過去10年來的清廉印象指數從61分增加到68分，排名也從37名上升到25名，分數跟排名更是首次超越美國（67分27名），顯示國際社會對我國廉政治理成果的肯定。另外，東亞各國過去一年的表現，香港及日本的分數都呈現下滑1分的情況，我國則是增加3分，我國與香港及日本的分數差距縮小到8分和5分。整體而言，亞太地區31個國家平均分數為45分，東亞各國除中國（45分）與北韓（16分）外，皆高於亞太地區的平均，顯示共產國家對於貪腐問題仍無法提供有效的解決方法，民主制度仍是抑制貪腐的重要機制之一。

台灣透明組織進一步指出，過去十年（2012~2021）全球共有超過150個國家的貪腐情況沒有顯著改善或呈現下滑的情況，顯示全球貪腐情況日益嚴峻。而排名前25名的國家中，則有23個國家的清廉狀況呈現停滯不前



與惡化的趨勢。如澳洲從85分下滑到73分、加拿大從84分下滑到74分、美國則是從73分下滑到67分，足見貪腐問題在國際社會上仍無差別的危殆各國的治理品質。我國這十年的分數則是從61分進步到68分，在全球停滯不前的廉潔情況下，我國近十年來的表現，也正顯示我國廉政治理的情況有持續改善。

我國考量「清廉印象指數」多以在臺外商及企業界人士為調查對象，故首重著力於降低貪腐對企業活動的不利影響，防杜官

表一、東亞各國2021與2020分數增減

國家	2021	2020	2021年減2020年
新加坡	85	85	0
香港	76	77	-1
日本	73	74	-1
臺灣	68	65	3
南韓	62	61	1
中國	45	42	3
北韓	16	18	-2

商不當互動，包括企業與公部門之行受賄、利益衝突、政府採購及公

共建設之貪腐行為，故為提升我國國際評比，法務部廉政署現階段之策略重點有三：其一是賡續「透明品質獎」，以樹立公務機關標竿學習楷模；其二是推廣「機關採購廉政平臺」，以預防重大採購案件風險；最後則是啟動破解圖利與便民迷思 2.0——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試辦計畫，以營造廉能優質投資環境。

「透明品質獎」為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廉政措施，彰顯首長與同仁對廉政治理的承諾，並藉由外部第三方公正參與評審來肯定成果與效益，進而獲取民眾對機關廉能透明的信賴，提升政府清廉印象。而為守護國家重大建設，我國現行透過「機關採購廉政平臺」機制，秉持「跨域合作、公私協力、行政透明、全民監督」四大內涵，促進行政與司法機關合作，邀集不同領域的公私部門專家與機關站在同一陣線，並堅守公開、透明原則，破除不當干擾和施壓，營造讓公務員勇於任事的環境，透過廉政平臺，法務部廉政署與機關並肩同行，與國家共榮共好。全國目前開設之廉政平臺計 34 案，分別為中央 12 案、地方 22 案，總金額高達 7,905 億餘元，法務部廉政署官網也建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專區，擴大行銷廉政平臺成功案例，鼓勵機關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

另一方面，我國法務部廉政署規劃將廣受私部門好評之「促進產業發展提升行政效能——破解圖利與便民迷思」廠商交流座談系列與企業及外商誠信論壇等活動升級淬鍊為 2.0，於今年度擇定機關率先試辦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複製「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跨域合作、公私協力之成功經驗，並融入公開透明、社會參與的理念，深化與企業團體、高階經理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學者專家等之交流合作，結合機關核心產業發展重點策略及服務資源，不僅協助機關端推動行政透明及便民措施，也幫助企業端強化誠信治理及法令遵循，讓公私部門一同攜手營造廉能優質投資環境，促進國家與企業的永續發展，實踐「廉能政府、透明臺灣、接軌國際」的願景。

伍、提案事項

一、請同仁覆實核銷差旅費。(提案單位：政風室)。

說明：

鑑於先前報載財政部助理研究員搭乘友人駕駛之車輛至台南開會，然復向機關申請當天來回高鐵票新台幣 2700 元，遭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認定涉犯詐欺罪，爰請本院同仁覆實核銷差旅費，避免誤蹈法網而損及機關乃至整體公務員之形象。

辦法：

決議通過後，請各單位確實遵照辦理。

主席裁示：

本案照案通過。

二、請同仁辦理採購驗收應注意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94 條規定，並核實辦理驗收。(提案單位：政風室)。

說明：

因本院採購案件驗收偶有延宕數月或未仔細審視驗收資料是否符合契約規範之情形，爰請各單位辦理採購案件驗收時應注意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94 條「採購之驗收，無初驗程序者，除契約另有規定者外，機關應於接獲廠商通知備驗或可得驗收之程序完成後 30 日內辦理驗收，並作成驗收紀錄。」之規定。

辦法：

決議通過後，請各單位確實遵照辦理。

主席裁示：

本案照案通過。

陸、交換意見暨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論：無。